

**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保荐人（主承销商）



二零一九年七月

上海证券交易所：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迈得医疗”）收到贵所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下发的《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审核）〔2019〕40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已会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保荐机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律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现提交贵所，请予审核。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问询函回复中的简称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的释义具有相同涵义。

本问询函回复中**楷体加粗**内容为涉及在《招股说明书》补充披露或修改的内容，已在《招股说明书》中以**楷体加粗**方式列示。本问询函回复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目录

问题 1、关于新三板挂牌公司	3
问题 2、关于采购价格公允性	8
问题 3、关于设计工时	16
问题 4、为客户提供担保	18
问题 5、应收账款	20
问题 6、关于存货	27
问题 7、关于其他问题（1）	31
问题 7、关于其他问题（2）	34
问题 7、关于其他问题（3）	41
问题 7、关于其他问题（4）	45
问题 7、关于其他问题（5）	48
问题 7、关于其他问题（6）	50
问题 7、关于其他问题（7）	52

问题 1、关于新三板挂牌公司

根据问询回复,发行人 2019 年 6 月 29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6 年 2 月,公司募集资金 4,050.00 万元,进一步拓展市场份额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结构;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并完成验资后,公司使用其中的 2,346.79 万元募集资金归还银行短期借款及利息;2016 年 10 月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追认。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终止挂牌履行的相应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是否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相关安排及其执行情况等。

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2016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是否采取整改措施及其整改背景、原因、具体的整改内容,除此之外,公司挂牌以来是否存在其他违规事项;2018 年撤回主板 IPO 申请,是否系发行人存在财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缺陷或其他影响发行上市条件的实质障碍。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另就前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是否构成公司内控制度重大缺陷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相应依据,说明发行人及相关中介机构在首轮问询回复中得出“自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以来,公司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违反公开承诺等情形,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而遭受刑事处罚、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监管措施、给予行政处罚、立案调查的情形”的结论是否充分。

回复:

一、请发行人补充披露:终止挂牌履行的相应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是否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相关安排及其执行情况等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挂牌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二)发行人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2019年6月24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33990，股票简称：迈得医疗）自2019年6月29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1、终止挂牌履行的相应审议程序

2019年5月30日，迈得医疗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相关议案。2019年6月15日，迈得医疗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相关议案。迈得医疗全体股东均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进行表决，会议各议案均获得持有公司100.00%股份的全体股东的一致同意，不存在反对、弃权或回避表决情形。

2、终止挂牌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迈得医疗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关于终止挂牌的相关信息如下：

时间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2019/5/31	2019-023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公告》
	2019-024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2019-025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019-026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6/12	2019-028	《关于增加停牌事项并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9/6/17	2019-029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6/25	2019-032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3、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相关安排及其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

购，回购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原则上不低于该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由于公司本次申请股票终止挂牌过程中不存在异议股东，因此无需执行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

二、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2016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是否采取整改措施及其整改背景、原因、具体的整改内容，除此之外，公司挂牌以来是否存在其他违规事项；2018 年撤回主板 IPO 申请，是否系发行人存在财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缺陷或其他影响发行上市条件的实质障碍。

（一）2016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具体过程

2016 年 2 月公司发行数量不超过 270 万股股票，由陈根财、颜燕晶、叶文岳和胡红英共同增资认购，共计募集资金 4,050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进一步拓展市场份额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结构。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6 年 6 月前公司使用了 2,346.79 万元募集资金归还银行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及利息。

2016 年 8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了《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首次对挂牌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作出了相关规定。出于谨慎原则，公司 2016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6 年 10 月 8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原募集资金使用超出公告范围并追认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了确认。

（二）2016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是否采取整改措施及其整改背景、原因、具体的整改内容，除此之外公司挂牌以来是否存在其他违规事项

公司针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事项，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

（1）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后，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了确认；

(2) 中介机构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部员工进行专项辅导培训，认真学习全国股转公司颁布的相关法规及规章制度；

(3) 公司已建立、完善并实施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公司运行合法合规。2019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后续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基本架构，确保公司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4)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司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就内部控制的重大方面确实有效。

挂牌期间公司不存在其他违规事项。公司和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未有受到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处罚的情形。

（三）2018年撤回主板IPO申请，是否系发行人存在财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缺陷或其他影响发行上市条件的实质障碍

公司曾于2017年6月23日向证监会报送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上海主板上市的申请文件。后基于公司拟进行业务并购，并对公司的股权结构进行调整的打算，尤其是考虑到公司当时整体规模较小，与主板平均水平有较大差距，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向证监会报送《关于撤回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申请文件的申请》，撤回上市申请并适当延后上市计划。公司不存在财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缺陷或其他影响发行上市条件的实质障碍。撤回申请前公司未接到现场检查的通知，也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公示的关于首发企业信息披露质量抽查名单中。

三、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另就前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是否构成公司内控制度重大缺陷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相应依据，说明发行人及相关中介机构在首轮问询回复中得出“自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以来，公司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违反公开承诺等情形，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而遭受刑事处罚、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监管措施、给予行政处罚、立案调查的情形”的结论是否充分。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执行了如下程序：

- 1、查阅发行人关于终止挂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资料；
- 2、查阅发行人关于终止挂牌的所有申请文件、批准文件；
- 3、查阅发行人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终止挂牌事项的相关公告；
- 4、查阅发行人 2016 年定向增发的相关文件，包括决策文件、验资报告、挂牌批准等；
- 5、查阅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资料，包括使用凭证、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确认相关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文件、信息披露文件等；
- 6、检索了中国证监会网站、股转系统网站、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等公开信息；
- 7、查阅《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相关要求；
- 8、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历年审计报告；
- 9、访谈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会秘书，并取得公司相关书面说明。

（二）核查意见

1、发行人终止挂牌已履行必要的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相关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发行人安排有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由于本次申请股票终止挂牌过程中不存在异议股东，因此未实际执行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

2、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期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尚未颁布挂牌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实施以来，公司对募集资金归还银行流动资金借款事项执行了确认程序，进一步健全、完善了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有关的内控制度，加强了公司内部的培训学习，审计机构出具了内控鉴证报告，认为发行人在报告期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发行人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上述募集资金使用事项不构成公司内控制度重大缺陷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合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鉴于：

(1) 发行人将应使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用于归还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及利息，该事项未实质改变发行人募集资金预定用途；

(2) 《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实施之后，出于谨慎考虑发行人履行了相应的事后追认程序。

(3)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事项未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为违规行为，未因该事项而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部门的处罚。

发行人及相关中介机构首轮问询回复“自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以来，公司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违反公开承诺等情形，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而遭受刑事处罚、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监管措施、给予行政处罚、立案调查的情形”的结论充分。

问题 2、关于采购价格公允性

根据问询回复，发行人部分供应商如欧姆龙自动化系统（杭州）有限公司、基恩士（中国）有限公司、上海会通自动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台州利森机床附件有限公司等销售价格低于销售给无关联第三方价格。2016 年公司向江西洪达采购了 188.43 万元的医用耗材配件用于向江西洪达销售的输液器类设备的生产调试，主要为了改进软导管定型工艺，提高输液器类设备的生产稳定性和合格率。2017 年向广州阳普购买了 42.74 万元的采血针类医用耗材配件，主要为了改进公司的采血针振动盘供料技术和提高采血针类设备的产品品质。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相关供应商销售标准件给无关联第三方价格的确定依据；供应商相关产品的定价政策、随采购量定不同幅度的价格是否为行业通用定价方法；（2）台州利森机床附件有限公司外协加工费用的定价政策；

(3) 外协厂商的具体情况，是否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或其他关系；(4) 发行人向江西洪达、广州阳普采购医用耗材配件是否全部用于向对应客户销售产品的生产调试，价格公允性的确定依据；(5) 结合 2018 年新打井的井水的耗用量，进一步说明 2018 年耗水量的合理性；(6)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采用专车运输、拼车运输、回头车运输的情况。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相关供应商销售标准件给无关联第三方价格的确定依据；供应商相关产品的定价政策、随采购量定不同幅度的价格是否为行业通用定价方法；

公司从外部采购的标准件主要有：气缸、传感器、伺服电机、普通电机、CCD 相机、CCD 镜头、CCD 控制器、电磁阀等。公司向相关供应商咨询其销售给无关联第三方价格的情况，供应商包括：SMC 中国有限公司、欧姆龙自动化系统（杭州）有限公司、上海会通自动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基恩士（中国）有限公司、温州市铭达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杭州樛木科技有限公司、易福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富基电气有限公司、杭州贝得电机销售有限公司、台州市金维达电机有限公司、深视商贸服务（上海）有限公司等，上述供应商均出具了加盖公章的对外报价说明。

与消费品或大宗商品等不同，标准件作为机器设备的生产零部件，一般来说没有公开的市场报价。标准件行业通用的定价方法一般由供需双方根据市场供需、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品牌知名度、采购数量、付款方式等进行谈判确定。多数供应商都会给予采购量大的客户一定幅度的优惠。随采购量定不同幅度的价格为行业通用定价方法。

二、台州利森机床附件有限公司外协加工费用的定价政策；

台州利森机床附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森机床）是公司的一家外协加工厂，主要为公司提供激光切割、激光打孔等加工服务。日常经营中，利森机床会根据所加工材料的材质、厚度向公司报价。一般情况下相同材质的厚度越厚单价

越高。例如厚度 1 毫米的 304 不锈钢，切割 1 米的价格为 2.75 元，而厚度 8 毫米的需要 15 元。同时不同材质间因为加工难度不一样，单价也会有所不同。利森机床报价后，公司会根据加工量、同期其他外协加工厂的报价等向其还价。由于公司加工量大，付款信用度高，价格往往会有一定程度的优惠。

三、外协厂商的具体情况，是否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或其他关系；

报告期公司外协厂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外协厂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及持股比例	是否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或其他关系
深圳市金和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1-06-24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微污染区创业三路 A、B、C、D 栋	100.00	曾金发 45.00%、蒋青文 40.00%、戴志明 15.00%	否
台州利森机床附件有限公司	2014-06-10	玉环市滨港工业城	200.00	陈才利 100.00%	否
东莞市华欣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998-10-27	东莞市高埗镇卢村工业区	50.00	何平 60.00%、深圳市华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	否
东莞市千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04-08	东莞市万江街道简沙洲社区简沙洲商业街 29-02 号商铺	30.00	张林勇 100.00%	否
玉环佳环模具店	1999-10-14	浙江省玉环市楚门镇楚柚南路 138 号	0.10	刘纯加 100.00%	否
浙江方策钣金有限公司	2017-11-20	浙江省玉环市沙门镇富港路 86 号	1,000.00	林云才 51.00%、孔祥红 49.00%	否
玉环县沙门阿弦模具加工店	2008-05-06	玉环市沙门镇灵门村港灵中路 8 号	2.00	蔡杏仁 100.00%	否
玉环顺康金属表面处理厂	2008-12-04	玉环市清港镇工业产业集聚区	10.00	王文江 100.00%	否
台州德致机械	2018-04-12	浙江省玉环市沙	100.00	周文来 70.00%、	否

有限公司		门镇灵门村		林贤兵 20.00%、 张斌才 10.00%	
玉环县收成机械厂	2010-07-15	玉环市玉城街道 龟山村	0.001	林文雪 100.00%	否
玉环陈荣高压 锅配件有限公司	2003-05-20	浙江省玉环市大 麦屿开发区新塘 村	50.00	连陈荣 60.00%、 施若飞 40.00%	否
台州市兴友摩 托车配件有限公 司	2005-12-27	浙江省台州市路 桥区桐屿下庄卢 村	1,280.00	王玉友 70.00%、 曾彩平 30.00%	否
东莞市东城芳 怡五金加工店	2018-09-03	东莞市东城街道 牛山钟屋围商业 二街 2 号	未公开	李红芳 100.00%	否
东莞市梦博精 密机械有限公 司	2015-06-03	东莞市万江街道 金泰社区金曲路 金泰工业区产业 楼 8 栋 1 楼 102	500.00	李海霞 100.00%	否
玉环快裕机械 制造有限公司	2017-01-16	浙江省玉环市玉 城街道城北创融 产业城 1 幢（自主 申报）	20.00	叶霞 100.00%	否
玉环易庭机械 厂	2017-09-01	浙江省玉环市清 港镇下凡村下尤	0.00	蒋友军 100.00%	否
玉环县楚门热 处理厂	1994-08-04	玉环市楚门镇中 山村	0.00	郑根满 100.00%	否
台州市海之恩 化学镀镍有限 公司	2017-05-09	浙江省台州市路 桥区金清镇新十 六路以北、十条河 以西（浙江之恩环 保产业园有限公 司内 3-7 栋 4 楼 B(南)）	100.00	陈先义 100.00%	否
太仓晨光泰金 属科技有限公 司	2016-03-16	太仓市浏河镇新 闸村	60.00	曹立顺 100.00%	否
玉环县华华金 属制品厂	2006-07-11	浙江省玉环市楚 门镇吴家村	80.00	吴菊都 100.00%	否
玉环县中优工 具厂	2012-07-04	玉环市清港镇上 湫村（玉环市双福 金属制品厂内）	0.001	程百军 100.00%	否
东莞市德佳信 模具有限公司	2016-04-14	东莞市高埗镇洗 沙四坊二村 140 号 105 室	100.00	徐维昌 100.00%	否
东莞市高埗德 佳机械零件加 工厂	2015-04-01	东莞市高埗镇高 埗东联 2 区 015 号	未公开	徐维昌 100.00%	否
玉环县清港冠 颖机械配件厂	2011-11-03	浙江省玉环市清 港镇双郊塘村（玉 环市清港挤出模 具塑料厂内）	未公开	洪永胜 100.00%	否

玉环贡兴机械厂	2015-04-27	玉环市楚门镇西南村南塘头	0.00	王纯明 100.00%	否
台州市百达热处理有限公司	2004-09-22	台州市椒江区东海大道东段 1005 号	1,300.00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否
一胜百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2015-05-28	天津市河东区六经路 11 号第 3 层 395-2	10,000.00	许文森 100.00%	否
东莞市万江艺德五金加工部	2015-06-05	东莞市万江区上甲社区汾溪一路 131 号	0.00	徐维奇 100.00%	否
苏州科华康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2013-05-16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南官渡路 6 号	100.00	沈乃千 80.00%、蔡金梅 20.00%	否
嘉善特克诺涂装有限公司	2014-06-20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益群路 98 号 8 号厂房	130.00	特克诺株式会社 51.00%、上海冉尧实业有限公司 49.00%	否
东莞市彼佳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2016-01-25	东莞市万江街道简沙洲社区简沙洲商业街 29 商铺	50.00	王志锋 60.00%、张林勇 40.00%	否
玉环县捷达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008-07-02	浙江省玉环市科技产业功能集聚区（楚门镇胡新村）	50.00	王由华 35.00%、张静娴 30.00%、金素国 20.00%、管斌洁 15.00%	否
玉环县陈屿东海压力锅配件厂	1999-03-19	玉环市大麦屿街道陈北村	0.00	陈诗钦 100.00%	否
玉环县江一机械厂	2014-03-26	玉环市坎门街道玉坎路	0.00	郑军 100.00%	否
玉环县正明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008-08-12	玉环市科技产业功能区（前排村）	100	冯正明 35.00%、王磊等 5 等合计 65%	否
台州市黄岩鑫晨模具厂	2006-06-21	台州市黄岩区西城罗家汇村	0.00	沈恩国 100.00%	否
东莞市恒兴电子五金有限公司	1996-01-04	东莞市石碣镇水南银河路恒兴工业大厦	3,000.00	叶德良 100.00%	否
一胜百模具技术（宁波）有限公司	2003-06-27	宁波市北仑区龙角山路 218 号	210（美元）	VOESTALPINE HIGHPERFOR MANCEMETAL SPACIFICPTE.L TD.95.00%、梁致忠 5.00%	否
江苏力士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11-07-18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胥康路 79 号	500.00	鞠灿松 40.00%、邱海波 40.00%、王权杰 20.00%	否
东莞市万江安和机械设备厂	2015-04-23	东莞市万江区简沙洲社区吉祥路四巷一号一号铺	5.00	古赞洋 100.00%	否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厂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不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或其他关系。

四、发行人向江西洪达、广州阳普采购医用耗材配件是否全部用于向对应客户销售产品的生产调试，价格公允性的确定依据；

2016 年公司向江西洪达采购了 188.43 万元的医用耗材配件，全部用于向江西洪达销售的输液器类设备的生产调试，主要为了改进软导管定型工艺，提高输液器类设备的生产稳定性和合格率。

2017 年向广州阳普购买了 42.74 万元的采血针类医用耗材配件，主要用于公司相关设备的调试，以改进公司的采血针振动盘供料技术和提高采血针类设备的产品品质。故上述耗材配件均系用于内部技术测试，并未用于产品的调试。

医用耗材生产商一般不对外销售医用耗材相关配件，市场上亦极少关于医用耗材配件的成交数据。因此，上述配件交易没有市场公开价格参考。根据江西洪达、广州阳普出具的加盖公章的书面说明，其配件的销售价格为其成本价加上其必要的利润率，价格公允。

报告期公司除上述两笔交易外未有其他购买医用配件耗材的情形。

五、结合 2018 年新打井的井水的耗用量，进一步说明 2018 年耗水量的合理性；

2016 年度-2019 年 1-6 月公司自来水耗用量如下：

期间	自来水耗用数量（吨）
2019 年 1-6 月	6,843.00
2018 年度	14,080.00
2017 年度	18,205.00
2016 年度	12,655.00

2018 年公司打了一口机井，主要用于公司装配车间的空调冷却塔。经测算，公司空调冷却塔 2018 年使用了一个月，一天使用十小时，每小时耗水约 3 吨左右，共计耗水约 900 吨，2019 年 6 月约耗水 900 吨。公司消防水表抄数显示，

2017年10月至11月公司地下消防管道因地面下沉管道破裂一共漏水3,250吨。

综合上述原因，公司实际用水量如下：

期间	自来水耗用数量（吨）	员工人数（人）	单位员工耗水量（吨/人）
2019年1-6月	7,743.00	467	16.58
2018年度	14,980.00	472	31.74
2017年度	14,955.00	375	39.88
2016年度	12,655.00	304	41.63

随着公司员工人数的增加，公司用水总量有所上升，人均用水量有所下降，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合。

六、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采用专车运输、拼车运输、回头车运输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设备采用专车运输、拼车运输、回头车运输的情况如下：

年度	项目	拼车（配货）		回头车		专车		合计
		数值	占比	数值	占比	数值	占比	
2016年	运费（万元）	2.25	3.23%	0.00	0.00%	67.37	96.77%	69.62
	车次	11	15.28%	0	0.00%	61	84.72%	72
2017年	运费（万元）	5.41	5.58%	0.00	0.00%	91.47	94.42%	96.87
	车次	14	12.17%	0	0.00%	101	87.83%	115
2018年	运费（万元）	4.32	3.14%	0.00	0.00%	133.12	96.86%	137.43
	车次	18	12.00%	0	0.00%	132	88.00%	150
2019年 1-6月	运费（万元）	1.90	3.09%	1.58	2.57%	58.01	94.34%	61.49
	车次	7	12.28%	3	5.26%	47	82.46%	57

总的来说，专车的运输价格要高于拼车和回头车，2019年上半年的运输价格要高于过去年度。具体到每一次的运费，还和单次运输货量、重量、容积、运输距离、运输工具等多种因素相关，较难形成一一对比关系。整体来看，报告期各期，公司设备的运输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50%、0.56%、0.64%、0.78%，基本保持稳定。

七、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了如下程序：

- 1、取得由发行人标准件供应商出具的关于销售给第三方价格的书面说明；
- 2、访谈发行人主要标准件供应商；
- 3、访谈发行人采购部相关人员，了解外协厂商定价政策；
- 4、取得利森机床出具的说明；
- 5、取得发行人外协厂商名单，通过天眼查等网站查询公司外协厂商的基本资料；
- 6、取得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股东的调查问卷；
- 7、取得并核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监高（不含独立董事）及其关联方的资金流水，将资金流水中的交易对手方与主要外协厂商及其关联方清单进行核对
- 8、访谈发行人总经理，了解向江西洪达、广州阳普的相关采购事项，取得江西洪达、广州阳普出具的书面说明；
- 9、访谈发行人工程部的相关人员，了解发行人用水情况；
- 10、取得发行人 2017 年 10-11 月消防水表对应的水费发票；
- 11、访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取得发行人采用专车运输、拼车运输、回头车运输的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采购价格公允，与公司的采购规模、议价能力等情况相匹配；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外协厂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利益输送等情形；外协厂商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不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或其他关系；发行人用水量与其规模基本匹配，运输费用波动正常。

问题 3、关于设计工时

根据问询回复，公司对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在当月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中按完工设计工时进行归集分配。请发行人说明：（1）“设计工时”与“实际工时”的区别，报告期内的偏差情况；（2）说明与确定设计工时相关的控制制度。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就发行人是否存在通过调节设计工时人为调节成本的情形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设计工时”与“实际工时”的区别，报告期内的偏差情况：

设计工时是指技术部门根据机器设备所需安装零件的种类、数量，评估相应的难度，计算出相应的工时。而实际工时是指生产人员实际的出勤时间，包括产出较低的学徒工、实习生出勤时间。公司采用设计工时为分配基础，一方面系生产人员出勤时会同时负责多台机器设备的安装工作，上述人员的实际工时较难准确分配到每台机器设备的实际工时，而各台机器设备的设计工时可根据技术部门的设计取得，另一方面，公司生产人员技术水平有高低，熟练程度不同的生产人员安装同一台设备会造成人为的工时差异，而设计工时可以更为准确的反映机器设备生产所应该耗用的人工工时。因此，公司将人工、制造费用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间分配按设计工时为分配基础更加准确、合理。

报告期各期，公司生产人员实际考勤工时与完成的机器设备设计总工时如下：

岗位	2019年1-6月			设计工时	差异	差异率
	实际工时	计时工时[注]	扣减后实际工时			
钳工	59,366.00	30,873.50	28,492.50	71,924.50	1,032.50	1.44%
电工	53,211.50	30,807.00	22,404.50			
调试	52,716.00	30,656.00	22,060.00			
合计	165,293.50	92,336.50	72,957.00			
岗位	2018年度			设计工时	差异	差异率
	实际工时	计时工时[注]	扣减后实际工时			
钳工	93,720.00	35,156.50	58,563.50	151,857.50	13,889.00	9.15%
电工	91,200.00	39,460.50	51,739.50			
调试	92,074.00	36,630.50	55,443.50			
合计	276,994.00	111,247.50	165,746.50			

岗位	2017 年度			设计工时	差异	差异率
	实际工时	计时工时[注]	扣减后实际工时			
钳工	67,703.00	19,654.00	48,049.00	137,264.00	-13,557.00	-9.88%
电工	71,780.00	29,640.50	42,139.50			
调试	55,709.50	22,191.00	33,518.50			
合计	195,192.50	71,485.50	123,707.00			
岗位	2016 年度			设计工时	差异	差异率
	实际工时	计时工时[注]	扣减后实际工时			
钳工	50,214.50	25,206.50	25,008.00	85,906.00	-12,392.50	-14.43%
电工	42,781.50	16,906.00	25,875.50			
调试	39,059.00	16,429.00	22,630.00			
合计	132,055.00	58,541.50	73,513.50			

[注]计时工时主要包含学徒、实习生、计时人员及出差工时等，因学徒工跟随技工师傅学习技术，实际产出工时较低，故以扣减上述工时后的数据与设计工时进行比较。

报告期各期，公司实际工时与设计工时的差异率分别为-14.43%、-9.88%、9.15%和 1.44%，差异主要来自于实际生产过程中生产人员技术水平、熟练程度的不同，不存在通过调节设计工时人为调节成本的情形。

二、说明与确定设计工时相关的控制制度。

针对设计工时，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内控制度及流程，用以确保相关数据的准确。首先，公司在签订销售合同、下达生产任务单后，技术部门组织技术人员对生产机器设备进行评估。设计工时由公司技术工艺部对机器设备生产所有的环节进行拆分，评估各个技术工艺流程的难易程度，拆分完成后制定机器设备派工单；其次派工单完成后，由技术工艺部主管进行审核，审批完成后方可将派工单下发至生产车间。生产车间根据收到的派工单安排生产，每月统计相应的工时汇总后交由财务部门，财务部门根据汇总后的派工单上的设计工时作为成本分配依据。

三、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就发行人是否存在通过调节设计工时人为调节成本的情形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向公司技术部门人员了解设计工时的数据来源，了解公司关于设计工时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

2.取得公司生产成本计算表，复核成本计算过程；

3.查阅了公司实际人工薪酬分配表，比较分析机器设备分配的人工成本，结合机器设备毛利率分析设备成本的合理性。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确定设计工时相关的控制制度设计合理，执行较好，且实际工时与设计工时偏差合理，不存在通过调节设计工时人为调节成本的情形。

问题 4、为客户提供担保

根据问询回复，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客户上海宝舜、江苏吉春提供担保，上述担保已经履行必要的董事会审议程序，担保行为合法、合规，未来不再发生类似对外担保行为。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未来不再发生类似对外担保的相关声明；（2）上述担保是否与公司向对应客户的销售合同直接相关，说明具体合同的情况。

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未来不再发生类似对外担保的相关声明。

关于对外担保事项，发行人出具了《声明》：“为完善公司内部控制，降低经营风险，在维持与客户良好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公司承诺未来将不再为客户提供担保。”

二、上述担保是否与公司向对应客户的销售合同直接相关，说明具体合同的情况。

上述担保与公司向上海宝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舜）、江苏吉春医用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吉春）的销售合同直接相关，具体如下：

1、上海宝舜

2014年10月16日，公司与上海宝舜签署了《设备销售合同》，上海宝舜向公司购买总价为156万元的自动组装机，合同预付款为78.00万元；

2015年4月1日上海宝舜与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以下简称：浦发玉环支行）签署了《设备通借款合同》，约定上海宝舜向浦发玉环支行借款78.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4月1日至2018年4月1日，并明确约定合同项下借款系用于购买迈得医疗的设备，借款人授权贷款人将贷款资金划入迈得医疗于浦发玉环支行的账户，同时由迈得医疗对该笔贷款提供担保；

2015年4月1日，公司与浦发玉环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总金额为78.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保证期间为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江苏吉春

（1）2016年10月

2016年3月6日，公司与江苏吉春签署了《设备销售合同》，江苏吉春向公司购买总价为462.00万元的自动组装机、挤出机等；

2016年10月14日江苏吉春与浦发玉环支行签署了《设备通借款合同》，约定江苏吉春向浦发玉环支行借款323.4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10月14日至2019年10月14日，并明确约定合同项下借款系用于购买迈得医疗的设备，借款人授权贷款人将贷款资金划入迈得医疗于浦发银行玉环支行的账户，同时由迈得医疗对该笔贷款提供担保；

2016年10月14日，公司与浦发玉环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总金额为323.4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保证期间为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2016年12月

2016年3月18日，公司与江苏吉春签署了《设备销售合同》，江苏吉春向公司购买总价为545.00万元的自动组装机；2016年4月6日，公司与江苏吉春

签署了《设备销售合同》，江苏吉春向公司购买总价为 793.00 万元的自动组装机、切管机等；

2016 年 12 月 21 日江苏吉春与浦发玉环支行签署了《设备通借款合同》，约定江苏吉春向浦发玉环支行借款 936.6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1 日，并明确约定合同项下借款系用于购买迈得医疗的设备，借款人授权贷款人将贷款资金划入迈得医疗于浦发银行玉环支行的账户，同时由迈得医疗对该笔贷款提供担保；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与浦发玉环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总金额为 936.6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保证期间为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三、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机构执行了如下程序：

- 1、取得发行人、上海宝舜、江苏吉春、浦发玉环支行签署的《设备销售合同》、《设备通借款合同》、《保证合同》；
- 2、取得发行人出具的《声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已出具相关《声明》，承诺未来将不再为客户提供大额担保；发行人对上海宝舜、江苏吉春的担保与公司向其销售合同直接相关。

问题 5、应收账款

根据问询回复，报告期各期，公司 2 年以上的应收款占比达到 13.25%、13.66%、9.94%，主要是受浙江玉升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玉升”）、山东颐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颐兴”）、安徽省康达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康达”）的应收款延期未收回的影响。根据浙江玉升的重整方案，公司于 2018 年收到浙江玉升 20.10 万元货款，并核销剩余款项。山东颐兴由于资金紧张，至 2018 年经营状况仍未得到好转，公司对

其应收账款计提了 267.34 万元坏账准备。同年，公司与安徽康达达成和解协议，单项计提了 40 万元坏账准备。截至问询函回复签署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分别为 76.39%、50.43%。

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1)报告期内 2 年以上应收账款客户及金额情况；(2)对浙江玉升、山东颐兴、安徽康达的应收账款金额、账龄、坏账计提及核销情况，上述客户与公司的关联关系；(3)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回款比例较低的原因，相应客户是否存在财务恶化以致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情况，公司对应收账款采取的催款措施及执行情况。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报告期内 2 年以上应收账款客户及金额情况

报告期内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86.94 万元、282.25 万元、334.55 万元和 184.30 万元，分别占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8.54%、4.64%、4.62%和 2.62%，由此可见，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账龄主要一年以内。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2 年以上应收账款客户及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山东颐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66.37	266.37	267.11	283.00
贝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1.53	90.24	152.11	-
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1.91	59.35	-	-
江西科伦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	61.16	93.32	-	-
安徽省康达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40.00	108.00	108.00	108.00
威海鸿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2.83	32.96	31.40	-
云南三鑫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9.55	28.13	-	-
浙江康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99	6.99	-	-
北京伏尔特技术有限公司	6.57	7.55	10.56	-
河南维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20	-	-	-

吉林荣欣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5	5.25	-	--
北京禹神医疗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4.50	4.50	4.50	4.43
包头市欣康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	-	29.00	28.38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55.55
哈尔滨丁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	9.65
杭州龙德医用器械有限公司	-	-	-	20.00
江西升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	12.00
江阴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11.70	11.70
山东瑞通高分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	9.56
山东耀华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	8.83	23.83	23.83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89.30	-	-
天津哈娜好兴达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	-	-	185.00
温州京环科技有限公司	-	-	-	14.04
浙江玉升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	294.21	294.69
淄博侨森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	-	16.40	16.40
其他	5.25	6.10	9.14	13.20
合计	598.11	806.88	969.96	1,189.42
已计提坏账准备	413.81	500.33	687.71	502.48
账面净值	184.30	306.55	282.25	686.94

如上述表格所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中，来自浙江玉升、山东颐兴、安徽康达的比例达到 57.65%、69.01%、46.40%、51.22%。

二、对浙江玉升、山东颐兴、安徽康达的应收账款金额、账龄、坏账计提及核销情况，上述客户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一) 浙江玉升：

报告期内，浙江玉升应收账款金额、账龄、坏账计提及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6.30
----	------------	-------------	------------	-----------

1 年内	-	0.49	-	-
1-2 年	0.01	-	-	-
2-3 年	2.68	0.01	-	-
3-4 年	292.01	2.68	-	-
4 年以上	-	291.52	-	-
小计	294.70	294.70	-	-
计提坏账准备	146.81	292.89	-	-
账面余额	147.89	1.81	-	-

2018 年度根据浙江玉升的重整方案，公司于 2018 年收到浙江玉升 20.10 万元货款，并核销剩余 274.60 万元。

浙江玉升的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及持股比例	是否与发 行人存在 关联关系
浙江玉升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1999-08-24	玉环市漩门 工业区	2,300.00	钱云周 91.26%、 许奇勇 4.70%、 郑文辉 4.04%	否

(二) 山东颐兴

报告期内，山东颐兴应收账款金额、账龄、坏账计提及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6.30
1 年内	-	-	19.42	0.44
1-2 年	-	-	-	18.98
2-3 年	283.00	-	-	-
3-4 年	-	267.11	-	-
4 年以上	-	-	266.37	266.37
小计	283.00	267.11	285.79	285.79
计提坏账准备	84.90	133.56	267.34	268.29
账面余额	198.10	133.56	18.45	17.50

报告期内，公司未核销对山东颐兴的款项，目前山东颐兴正在申请破产重组，公司申报的债权 292.79 万元（含利息）已经由破产管理人全额确认，由于破产程序尚未终结，最终清偿方案尚未确认。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对上述款项计提 268.29 万元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93.88%。

山东颐兴的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及持股比例	是否与发 行人存在 关联关系
山东颐兴医疗 器械有限公司	2009-06-18	博兴县庞家 镇政府驻地	7,000.00	王庆生 56.00%、 山东渤海创业投 资股份有限公司 36.00%、王庆明 8.00%	否

山东渤海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及持股比例	是否与发 行人存在 关联关系
山东渤海创业 投资股份有限 公司	2010-02-08	滨州市博兴 县工业园	10,000.00	舒忠峰 65%，其 余 28 位股东 35%	否

（三）安徽康达

报告期内，安徽康达应收账款金额、账龄、坏账计提及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6.30
1 年内	-	-	-	0.94
1-2 年	-	-	-	-
2-3 年	18.00	-	-	-
3-4 年	90.00	18.00	-	-
4 年以上	-	90.00	108.00	40.00
小计	108.00	108.00	108.00	40.94
计提坏账准备	50.40	99.00	40.00	0.05
账面余额	57.60	9.00	68.00	40.89

报告期内，公司未核销对安徽康达的款项。根据 2019 年 1 月份与安徽康达签订的和解协议，结合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截至 2019 年 4 月 9 日尚未收回的 40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已收回对安徽康达的全部应收账款。

安徽康达的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及持股比例	是否与发 行人存在 关联关系
安徽省康达医 疗用品有限公 司	2000-09-13	安徽省天长市 杨村镇振兴路 88 号	4,300.00	陶开荣 100.00%	否

三、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回款比例较低的原因，相应客户是否存在财务恶化以致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情况，公司对应收账款采取的催款措施及执行情况。

截至本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回款比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119.06	4,336.93	53.4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7,101.62	5,465.46	76.9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较低，主要是因为浙江玉升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升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颐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或清算，合计 553.03 万元的货款没有回收，以及包头市欣康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淄博侨森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江阴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合计 57.10 万元的款项无法收回（已于 2018 年核销），上述未能回收的货款共计 610.13 万元，扣除这部分款项外，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回款比例为 84.19%。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后回款比例较低，主要系江西益康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分别存在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 988.04 万元和

349.40 万元，原因是该公司存在新设备的购买意向，要求延期付款，公司考虑到前期付款情况较好且为了长期稳定的合作，结合了解到的其还款能力和后续新设备的购买能力，接受了对方提出的延期付款的请求。同时山东颐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目前正在破产清算阶段，公司申报的债权已得到破产管理人的确认。剔除上述影响，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为 66.76%。

公司对应收账款采取的催款措施：

1.建立账款催收制度，落实内部催收款项的责任，将应收款项的回收与业务部门的绩效考核及其奖惩挂钩。对于造成逾期应收账款的业务部门和相关人员，企业在内部以恰当的方式予以警示，接受员工的监督。对于造成坏账损失的业务部门和责任人员，企业按照考核机制相应扣减工资；

2.对公司目前的销售状况、客户基本资料、应收账款情况、逾期情况、催收情况、信用等级分析等进行汇总，结合客户还款特点、付款时间及金额、客户关系程度、信誉等级程度制定初期催收方案，对客户进行电话催收；

3.利用书面催收函、与客户进行正式面谈等方式追讨应收账款；

4.跟踪客户信息，关注客户自身经营及资金周转情况，如了解到客户财务状况发生了严重的危机甚至达到资不抵债所致，通过采取强有力的追收措施或相应的债权保障措施；

5.对故意拖欠的债务人通过法律途径采取诉讼保全等措施加以追讨。

四、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针对上述应收款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向公司业务部门、财务部门人员了解公司相关的货款催收制度，向相关业务人员询问信用期外货款未收回的原因；

2.向公司主要客户进行发函，确认应收账款的存在；

3.取得公司应收账款形成的依据，包括销售合同、设备验收单、发票、出库单、报关单、提单等资料，核实公司债权的真实性；

4.对公司主要客户进行现场走访，观察客户实际经营情况；

5.查阅客户工商信息，了解其基本情况和是否存在重大诉讼、破产、重组等事项；

6、取得并核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监高（不含独立董事）及其关联方的资金流水，将资金流水中的交易对手方与主要客户及其关联方清单进行核对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对浙江玉升、山东颐兴、安徽康达的应收账款，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应收账款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与上述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比例与公司的业务实际相吻合，扣除破产重整或清算及个别提出适当延期客户外，公司期后应收账款回款合理。同时，公司已制定了应收账款的催款措施并有效执行。

问题 6、关于存货

根据问询回复，报告期末公司结存的长账龄原材料均可重复利用，不可用的原材料均已做报废处理。

请发行人：（1）说明存货报废的会计处理及报告期内处置情况；（2）说明 2014 年生产的注射针自动组装机未实现销售的原因，结合产品库龄情况，说明公司生产周期估测的合理性，上述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说明存货报废的会计处理及报告期内处置情况

（一）存货报废的会计处理

对于未使用的存货，会由公司技术人员对该类存货进行识别，对无继续使用价值的材料作相应的报废处理。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报废涉及的金额较小，相关报废情况均为生产过程中形成，对于报废的存货公司相应结转至当期主营业务成本。

（二）报告期内的存货报废情况

2016 年度无报废存货。

2017-2018 年度报废原材料分别为 15.67 万元和 14.57 万元，主要系采血针尖组装机、大塑针自动组装机、小塑针自动组装机、头皮针和真空采血管组装机等设备所需的材料，计入当期主营业务成本。

2019 年 1-6 月无报废存货。

二、说明 2014 年生产的注射针自动组装机未实现销售的原因，结合产品库龄情况，说明公司生产周期估测的合理性，上述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一）说明 2014 年生产的注射针自动组装机未实现销售的原因

2014 年生产的注射针自动组装机未实现销售，主要原因系公司当时结合自身排产计划，为节约时间成本提高效率而批量生产的常规产品，至 2016 年末结存 5 台，金额总计 220.75 万元。该批产品在 2017 年度实现销售，销售价格为 277.77 万元，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二）结合产品库龄情况，说明公司生产周期估测的合理性

1、公司各报告期末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合计	比例
1 年以内	2,690.06	3,581.44	55.94	452.65	6,780.09	81.11%
1-2 年	909.35	381.97	16.31	-	1,307.63	15.64%
2-3 年	37.04	126.73	52.16	-	215.94	2.58%
3 年以上	26.61	8.22	20.78	-	55.61	0.67%
合计金额	3,663.06	4,098.36	145.19	452.65	8,359.27	1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合计	比例
1 年以内	2,917.96	2,095.76	237.19	397.96	5,648.87	80.91%

1-2 年	808.37	151.73	75.48	-	1,035.58	14.83%
2-3 年	95.38	69.79	96.57	-	261.74	3.75%
3 年以上	14.95	-	20.78	-	35.73	0.51%
合计金额	3,836.66	2,317.29	430.03	397.96	6,981.93	10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合计	比例
1 年以内	2,752.86	1,689.34	159.94	-	4,602.14	80.96%
1-2 年	110.97	686.62	165.6	-	963.19	16.94%
2-3 年	27.23	-	12.85	-	40.08	0.71%
3 年以上	8.12	-	70.78	-	78.90	1.39%
合计金额	2,899.19	2,375.96	409.17	0.00	5,684.32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合计	比例
1 年以内	1,917.27	1,791.96	366.54	-	4,075.77	85.50%
1-2 年	191.86	-	12.85	-	204.71	4.29%
2-3 年	242.75	-	243.98	-	486.73	10.21%
合计金额	2,351.89	1,791.96	623.37	0.00	4,767.22	100.00%

公司的产品大多为非标定制化产品,在公司产品设计完善的情况下,生产周期约 90-120 天。但公司仍有部分库龄 2 年以上的原材料和在产品,主要原因有:

- 1、由于生产过程中客户技术方案改变,重新设计工艺方案,导致部分原材料、在产品库龄较长;
- 2、客户投资的技改项目进度放缓,相应公司产品交货期延迟;
- 3、部分预生产的少量常规设备,为节约时间成本而批量生产,导致库龄较长。

2、公司的生产周期

报告期各期,公司在产品的周转天数分别如下: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平均
在产品	136 天	77 天	119 天	109 天	110 天

公司在产品平均周转率为 110 天,与预计的生产周期 90-120 天相符合,公司生产周期测算合理。

（三）上述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公司根据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于报告期内各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检查，未发现存货存在减值迹象的情况。在公司盘点中，公司库龄一年以上存货保存良好，未出现毁损、报废情况。对库龄两年以上的在产品和库存商品进行了减值测试，取得类似设备售价作为销售参考价格，未发现上述设备出现减值迹象。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 年以上库存商品的成本与同类别产品的售价对比如下：

机器名称	数量	账面成本（万元）		不含税售价区间（万元）[注]	生产原因	是否计提减值
		2-3 年	3 年以上			
大塑针滴斗自动组装机	1	48.93	-	60-77	客户技术方案变更	否
血液管路检漏机	1	3.23	-	8-25	通用型设备库存机 批量生产节约成本	否
50G 挤出机	1	-	2.54	11-17	通用型设备库存机 批量生产节约成本	否
50G 挤出机	1	-	3.47	11-17	设备用于参展	否
单叶片静脉针组装机	1	-	14.77	36-99	通用型设备库存机 批量生产节约成本	否
合计		52.16	20.78	-	-	-

注：不含税售价来自于当期实际销售的同类产品售价或公司报价。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9 年 6 月末，公司 2 年以上的库存商品的不含税售价均高于其账面成本，故该等存货不存在跌价情况，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上述设备均可直接对外销售，或调用进行一定的更新改造后实现销售，仍有使用价值。公司一般等到较匹配的订单时对其进行改造，以尽量降低损耗，而公司产品的综合毛利率较高，更新改造后销售仍存在一定的毛利，故不存在减值的迹象。

此外，公司所处行业为医用耗材智能装备行业，公司在该领域具有较强的领先优势，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国内竞争对手极少，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定价权优势，公司产品的毛利率较高。该行业正处于快速扩张的态势，产品需求旺

盛，公司产品的优势突出，产品价格并未出现明显的下滑，发生跌价准备的可能性较低。因此，公司长账龄库存不存在减值迹象，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针对上述应收款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取得了公司已销售的以前年度长库龄设备对应的销售合同、出库单和设备验收单；

2、取得了公司报告期末在产品 and 库存商品的销售合同或者报价单，比较了公司各报告期末主要存货预计可变现净值与账面成本的数据。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已及时对不再使用的材料、不再具有使用价值的产品做相应的报废处理，相应会计处理正确。公司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问题 7、关于其他问题

(1)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亲属关系。

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亲属在公司的任职情况、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相关人员的股份锁定或减持承诺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持股且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请进一步分析论证未将其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二）》问题 5 的要求，对实际控制人认定和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发行人补充披露：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亲属关系。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中补充披露如下：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亲属关系

除林军华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亲属在公司的任职情况、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相关人员的股份锁定或减持承诺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持股且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请进一步分析论证未将其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亲属在公司的任职情况、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相关人员的股份锁定或减持承诺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亲属在公司的任职情况、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如下：

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的亲属关系	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王瑜玲	配偶	现任迈得医疗档案室主任	直接持有发行人 1,000 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0016%

除上表披露外，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亲属在公司任职及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王瑜玲已出具《关于所持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函》如下：(1) 自迈得医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迈得医疗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迈得医疗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

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王瑜玲的承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持股且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请进一步分析论证未将其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军华不存在其亲属在公司持股且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二）》问题5的要求，对实际控制人认定和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执行了如下程序：

- 1、查询了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公司《章程》；
- 2、查阅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填写的情况调查表；
- 3、查阅了公司员工名册；
- 4、查阅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
- 5、王瑜玲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
- 6、访谈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秘。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林军华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发行人 68.6858%的股份，担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并在公司经营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议事规则就相关会议审议事项发挥独立作用。同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配偶王瑜玲仅持有公司 1,000 股股份，在公司担任档案室主任职务，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达 5% 以上或者虽未超过 5% 但是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经营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的

情形，不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二）》问题 5 的相关规定。公司治理合理有效。

（2）公司前五大客户相对集中。

根据问询回复，公司目前的客户中，包括三鑫医疗、江西洪达、山东威高、康德莱等均存在通过向公司多次采购单机或连线机设备并组合而形成的全自动化生产线，公司的安全输注类、血液净化类等设备的设计使用年限为 10 年，在使用期间，客户也会对设备进行更新升级换代。公司认为与国外厂商相比，公司部分产品在性能指标上还有差距，在产品品牌影响力方面还处于劣势；与国内厂商相比，公司的产品总体价格较高，不利于市场竞争。

请发行人结合客观实际情况，进一步披露：公司产品面临的市场空间及其瓶颈因素，存在哪些风险点和竞争劣势，新客户的获客策略、方式及其进展具体情况，公司的成长性及盈利增长点如何，充分揭示公司的竞争劣势，相关风险产生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程度等。

请保荐机构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并督促发行人完善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

回复：

一、请发行人结合客观实际情况，进一步披露：公司产品面临的市场空间及其瓶颈因素，存在哪些风险点和竞争劣势，新客户的获客策略、方式及其进展具体情况，公司的成长性及盈利增长点如何，充分揭示公司的竞争劣势，相关风险产生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程度等。

发行人已将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之“二/（一）市场需求波动风险”修订并补充披露如下。

（一）市场需求波动导致的成长性波动风险

医用耗材智能装备作为下游客户的固定资产投资，其发展与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固定资产更新周期密切相关。公司的产品设计使用年限一般为 10 年，在使用期间，受行业标准每五年的复审和修订，以及客户产品型号的更新和生产工艺改进等影响，客户也会对设备进行更新升级换代，但这种更新升级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同时，由于个性化的特征，年度间客户的需求并不均

衡，导致公司年度间的产品结构有所变化，从而也可能导致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出现波动。因此，尽管工业自动化需求将长期受益产业升级，但短期内还受到以几年为一个小周期的制造业投资波动的影响，公司的产品需求呈现出周期与成长相结合的趋势，使得公司在周期间可能存在一定的成长性波动风险。

（二）发行人产品面临的市场空间相对有限的风险

目前，工业自动化在汽车这一大体量行业中的应用较为成熟，在其他行业的应用量仍然较小。如在医用耗材领域，自动化生产还处于起步阶段，一些大型企业率先进行自动化改造，并逐步倒逼中小企业跟随。

与行业的发展阶段相对应，公司目前的客户相对集中，前五大客户主要是下游行业的龙头企业，且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较高，2018年达到67.38%。过去几年，大型企业逐步增加自动化生产的工序、逐步扩充自动化生产的产品型号和类别、逐步扩大产能规模等成为拉动公司销量的核心要素。未来工业自动化需求将在大型企业继续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的基础上，向低渗透率的中小企业扩散，这些企业的资本扩张将成为公司未来成长的重要驱动因素。如果中小企业的自动化改造进程不及预期，则公司的发展空间将更多地依赖于大型企业包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规模扩张和自动化生产水平的提升。尽管医用耗材的自动化生产仍处于起步阶段，该等大型企业的自动化生产也还处于导入阶段，本公司的发展仍具有足够的空间，但是随着该等企业自动化应用的逐步成熟，未来对该等企业销售的增长速度将会逐步减缓，增长空间会受到限制。

同时，公司所专注的医用耗材行业体量与汽车、3C等行业相比要小，而且，公司目前的核心产品主要为医用耗材领域的安全输注类和血液净化类两大类，市场规模有限。专注于特定领域为公司带来较高的竞争门槛的同时，也导致了公司易受到该行业资本支出的影响而波动，如果公司在其他医用耗材领域的研发和拓展受挫，则公司面临的行业发展空间将会受到限制。

(三) 项目非标难以复制，新客户开拓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面临扩张速度受限的风险

医用耗材智能设备属于非标设备，需要根据下游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难以通过简单复制实现扩张，因此规模扩张速度容易受限。

公司一般通过行业人士介绍、行业信息跟踪、参加国内外展会等方式了解具有设备采购需求的企业，然后主动上门介绍公司的产品，邀请相关技术负责人到公司实地考察了解，向客户展现研发生产实力和成功案例，进而获取订单；下游客户也会通过同行业的示范带头效应、公司的市场口碑和影响力而了解到公司的产品，并主动到公司来洽谈设备的采购。

新客户订单的获取通常要经过客户需求（包括技术要求、工艺要求、质量要求和设备的技术参数、精度误差要求、合格率、单位时间产量等）的确认，技术方案的研发设计和评审，客户相关人员与公司进行互动的讨论、修改等环节方能确定，需要耗费较多的时间和精力。因此，非标项目的新客户开拓相对较慢，扩张速度有限。

2016年至2019年上半年，公司新开拓的客户（以实现收入为标准）分别为2家、18家、5家和8家，实现的收入占比分别为0.28%、16.33%、6.68%、35.41%，2019年上半年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老客户的订单仍处在生产状态，尚未完工确认收入所致。目前，由于老客户的需求仍然旺盛，公司的大部分产能被优先用于满足老客户的订单需求，且新客户先期的订单金额也相对较小，公司面临扩张速度受限的风险。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二/（四）/5、发行人的竞争劣势”中修订并补充披露如下。

(1) 与国外厂商相比，公司部分产品在性能指标上还有差距，在产品品牌影响力方面还处于劣势；与国内厂商相比，公司的产品总体价格较高，不利于市场竞争

与国外厂商相比，公司部分产品在技术上仍有一定差距，在产品的体积、产品的能耗水平、产品的智能化程度上仍处于劣势。体积较大，对客户的生产

场地要求较高，增加客户的生产成本；能耗较高，也会增加客户的生产成本。此外，公司的产品在品牌影响力方面也不及国外厂商。

与国内厂商相比，公司的产品价格总体较高，在面向中小企业等价格相对敏感的客户时，公司处于劣势地位。

(2) 项目非标难以复制、需要垫资、跨领域接单难等因素，不利于公司的规模扩张

医用耗材智能设备属于非标设备，需要根据下游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难以通过简单复制实现扩张，因此规模扩张速度受到研发设计能力、生产制造能力等因素限制。同时，由于在发货前一般需要公司垫资采购、生产，因此，能够同时实施的项目数量及规模会受到公司资金实力的限制。

此外，作为系统集成商，公司专注于医用耗材领域，获得了较高的行业壁垒，但是同样由于行业壁垒，公司也很难实现跨行业拓展业务，因此规模扩张速度受到限制。

(3) 融资渠道和快速筹集资金能力有限

公司当前的外部融资渠道主要依赖于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方式，融资渠道和快速筹集资金能力有限。随着下游客户对各类医用耗材智能装备的采购需求的日益强烈，公司的产能瓶颈凸显，现有融资渠道已无法满足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要，影响公司承接订单、研发和生产，对公司长远发展带来挑战。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七)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中对公司的成长性及盈利增长点进行了修订并补充披露如下。

公司的医用耗材智能装备能够有效提高医用耗材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在劳动力日益紧缺的环境下，有助于解决医用耗材行业的产能扩张问题，并且有助于提高耗材产品的安全性。随着下游医用耗材市场规模增长、劳动力紧张和医用耗材监管趋严，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为公司的业绩增长提供市场基础，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促进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制造行业的发展

“十三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提出要在 2020 年以前支持建设 10 家以上针对医疗器械离散化制造特点的自动化生产示范车间，改变多数医疗器械以人工组装、人工测试为主的状况，提高机械组装水平，实现自动化物料配送、质量检测和定制生产，系统提升医疗器械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要求到 2020 年，我国的医药生产过程自动化、信息化水平应显著提升，大型企业关键工艺过程基本实现自动化，制造执行系统（MES）使用率达到 30% 以上，建成一批智能制造示范车间。在国家政策的支持鼓励下，我国医用耗材生产车间有望分批进行自动化改造，从而促进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制造行业的发展。

2、下游行业的持续增长，拓宽了智能装备行业的发展空间

随着医疗需求的增长，医疗技术的进步，国家投入持续增加，人民物质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医用耗材市场快速增长。根据中国医保商会统计，2015 年我国医用耗材行业销售规模达 1,853 亿元，同比增长 11.49%。2010 至 2015 年间，我国医用耗材行业销售规模年复合增长率为 23.92%，行业呈现快速扩张的态势。尽管增长迅速，但从集中度来看，我国人均医疗器械费用只有 6 美元，发达国家在 100 美元以上，瑞士则超过 500 美元。因此我国未来包括医用耗材在内的医疗器械市场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3、下游的智能化生产还处于初级阶段，智能化改造将是一个持续并不断升级过程

目前我国医用耗材制造企业的智能化生产还处于起步阶段，正逐步由人工过渡到单机、连线机，全自动生产线则较少应用，智能工厂则是未来技术升级的方向。在医用耗材品质监管日趋严格、医用耗材市场规模持续增长、劳动力成本不断提高的背景下，医用耗材企业的生产智能化改造将是一个持续并不断升级的过程，即使是下游龙头企业，其智能化程度也不高，人工生产仍是主要手段。

从公司主要客户的具体产品生产线的自动化改造情况来看，主要客户截至 2018 年末持有的国内有效产品注册证数量（仅统计发行人已经涉足的领域）和已经向公司采购智能装备的注册证数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简称	主要客户名称	有效的产品注册证数量(公司涉足领域)(个)	已经向公司采购智能装备的注册证数量(个)	占比
1	山东威高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71	20	28.17%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18	3	16.67%
		威海威高血液净化制品有限公司	9	3	33.33%
2	三鑫医疗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	28	58.33%
		云南三鑫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	2	33.33%
3	江西洪达	江西洪达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	41	24	58.54%
4	河南曙光	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	2	22.22%
		河南曙光健士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	8	17.02%
5	康德莱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	6	18.18%
		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33	22	66.67%
6	江苏吉春	江苏吉春医用器材有限公司	8	2	25.00%

注：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是指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批后核发的准予医疗器械上市销售、使用的许可证。上述产品注册证数据来源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开数据。

从上表数据可知，公司主要客户持有的有效注册证的产品中，公司已经提供智能装备的产品数量占比较小，其余注册证产品仍以人工生产为主，目前尚有数量较多的产品没有实现自动化生产。

总体上看，行业的自动化需求呈现出大型企业逐步导入，并倒逼中小企业跟随的局面。因此，未来较长的时间内，医用耗材生产企业对智能装备仍具有持续的、较大的需求空间。

4、公司的智能装备品种将不断增加，新产品血液净化类智能装备快速增长

2009年-2011年期间，公司相继研发成功多种不同的安全输注类智能装备；2015年-2018年期间，公司相继研发成功多种不同的血液净化类智能装备。血液净化类智能装备在研发成功后，实现了快速的发展。2016年-2018年，血液净化类智能装备的收入分别为1,329.30万元、3,462.39万元、4,691.14万元，2017年、2018年分别较上年增长160.47%和35.49%。

同时，下游医用耗材也在不断地进化和变革中，如留置针的结构经历了从最初的开放式到密闭式，从普通型到防针刺伤安全型；留置针的导管材料经历了从普通 poly 塑料到 TEFLON 到聚氨酯（以 BDVialon 为代表）的变革；留置针的连接头也从无连接头的开放式留置针到有连接头的带肝素帽的密闭式留置针，再到无针正压接头：机械阀无针正压接头和分隔膜无针接头等。医用耗材的不断进化和变革，也带动了智能装备的持续更新需求。

此外，目前包括血液净化类、骨科类在内的高值医用耗材的国产化程度仍然较低。近年来，包括公司前五大客户在内的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企业，正逐步渗透进入高值医用耗材领域，产品品类不断扩充，也产生了对自动化生产设备的新的需求。

目前，在医用耗材 16 大门类中，公司已成功掌握了安全输注类、血液净化类和医用检测类等三大类医用耗材生产设备的技术。在此基础上，公司亦在逐步研发其他门类医用耗材的智能装备，公司的业务具有持续的扩展空间，具体如下：

序号	医用耗材类别	公司智能装备的研发、生产情况
1	输注、护理和防护类耗材	相关智能装备已实现单机设备、连线机设备的规模化生产，目前已实现部装、总装，以及少量的检验和小包装等生产环节的自动化，未来将向智能化程度更高、能耗更低、运行更稳定、面积更小的智能化设备以及智能化工厂方向进一步研发和深化；并逐步扩充到中包装、大包装、灭菌等生产环节
2	透析、输血和体外循环类耗材	
3	临床检验类耗材	相关智能装备已实现小规模销售
4	骨科手术类耗材	公司的智能装备处于研发阶段，已有客户在洽谈意向
5	药械组合类耗材	
6	有源手术类耗材	公司尚未涉足该类别医用耗材的智能装备的研发、生产
7	心血管和神经手术类耗材	
8	无源手术类耗材	
9	医用成像类耗材	
10	医用诊察和监护类耗材	
11	无源植入类耗材	
12	呼吸、麻醉和急救类耗材	
13	眼科类耗材	
14	口腔科类耗材	

序号	医用耗材类别	公司智能装备的研发、生产情况
15	妇产科、辅助生殖和避孕类耗材	
16	中医类耗材	

未来，公司将积极把握下游医用耗材制造企业自动化改造转型的发展机遇，不断提高公司技术水平，研制出能提升下游耗材组装效率和产品质量的智能装备。公司将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探索骨科类、药械组合类等医用耗材其他细分领域智能装备市场，同时进一步提高智能化控制系统技术，不断优化改善GMP数据管理平台系统，为客户打造数字化车间，实现智能生产。

综上，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了行业的发展趋势、行业政策、行业技术变化、公司的行业地位、竞争优势等因素后认为，公司的业务具有持续的发展空间，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二、请保荐机构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并督促发行人完善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

保荐机构结合有关行业的研究报告、公司获取客户的方式等资料，与发行人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分析，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空间和发展瓶颈，公司存在的风险及竞争劣势，以及公司的成长性及盈利增长点等方面进行了梳理，并督促发行人完善有关信息披露。经核查，发行人已按要求在招股说明书相关章节对上述情况进行了充分披露。

(3) 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公司研发、技术部门设置构成、报告期内研发、技术人员变化及流失的具体情况，是否存在异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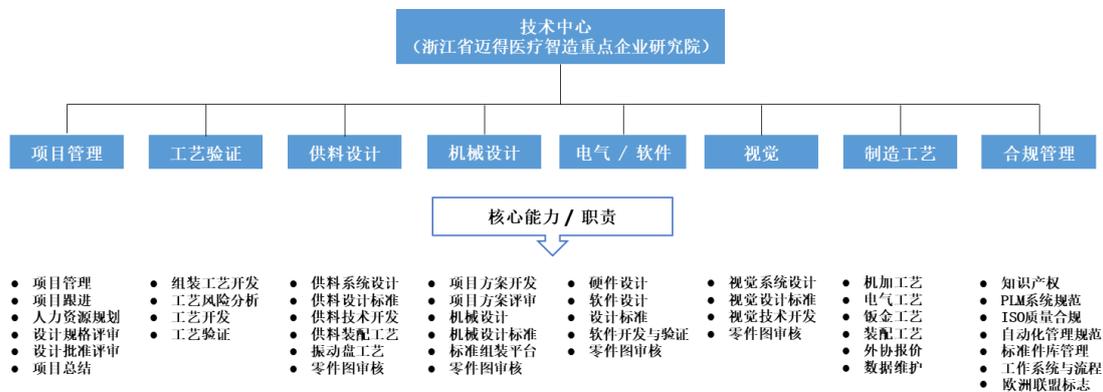
招股说明书第六节和第八节关于发行人正在研发的项目数量不一致。请发行人核对并统一口径进行披露。

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公司研发、技术部门设置构成

公司设有浙江省迈得医疗智造重点企业研究院，该研究院即为公司的技术中心，主要负责：制定和执行公司技术发展战略，负责技术引进、技术开发规划和计划；研究开发有市场前景的新技术、新产品，推进技术平台化战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收集、分析与本公司相关的技术信息，研究行业发展动态，为产品和技术发展决策提供意见、建议；引进国内外的技术和资源，开展广泛、多种形式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并进行系统集成；依据研发结果，制定相应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公司技术中心的组织架构及相关职责具体如下：



二、报告期内研发、技术人员变化及流失的具体情况，是否存在异常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分别为 76 人、74 人、91 人、96 人，整体呈增长态势，具体变化如下：

单位：人

时间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净增减	年末数
			离职	调岗		
2017 年	76	25	19	8	-2	74
2018 年	74	42	14	11	17	91
2019 年上半年	91	16	11	-	5	96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内研发人员离职率分别为 18.81%、12.07%、10.28%，总体水平不高，且呈现逐年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共离职 44 位研发人员，其在工作年限分别为：

单位：人

工作年限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人数	18	11	6	9

由上表可见，从公司离职的人员大部份工作年限较短，尚处于不稳定阶段，双方均在考察与适应期，符合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的正常趋势。

根据公司薪资管理办法，公司研发人员薪资等级主要分布于 7-15 级之间，其中 9 级以下主要为技术员、高级技术员，10-12 级主要为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工艺主管，13-15 级主要为高级工程师、设计主管、总监等。报告期内离职员工中薪资等级在 13 级以上的有：

姓名	离职时间	在职年限	薪资等级
TangMengKee	2019/2/28	0.75	15 等
常雪梅	2017/1/6	0.75	15 等
沈磊	2019/6/11	0.83	13 等
叶会根	2019/6/18	0.83	13 等
邵奋	2017/1/22	1.25	14 等
葛世凯	2018/6/2	2.17	15 等
罗威	2018/7/24	5.00	13 等

近年来公司为了加强研发实力，提高产品竞争力，积极引入外部同业或相关领域的高级人才，并给予较高级别待遇，通过一段时间的试用、双向选择，沉淀与公司相契合的研发人才。不可避免的，其中的一部分人员，如上表中的 TangMengKee、常雪梅、沈磊、叶会根、邵奋等人，因为研究方向、工作地点等主客观原因，未能在公司长久任职。

葛世凯、罗威离职主要是出于他们个人职业选择，均去了离家乡较近的企业。

综上，公司技术人员的变化主要为自然流动和双向选择，不存在异常情况。

三、招股说明书第六节和第八节关于发行人正在研发的项目数量不一致。请发行人核对并统一口径进行披露。

公司第六节与第八节关于正在研发项目数量的披露差异如下：

章节	披露内容	2018 年度有研发投入，2019 年 3 月 31 日已完成项目	2018 年度有研发投入，2019 年 3 月 31 日未完成研发项目	2018 年度无研发投入，2019 年 3 月 31 日未完成研发项目	合计
第六节	发行人正在研发	0	9	7	16

	的项目				
第八节	研发费用整体预算、支出金额及实施进度情况 (2018年)	35	9	0	44

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中披露的是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不包括已完成的项目，虽然正文中描述“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如下：”，但表格中的统计口径却以2019年3月31日为界，此处存在误差。同时，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中披露的是公司报告期内有研发投入的项目，既包括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也包括部份已完成的项目，但不包括报告期后开始的，在报告期内无投入的项目。上述二者不一致是由于统计口径差异引起的。公司已认真核对相关信息，确保信息披露准确。

经核对，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正在研发项目的数量如下：

章节	披露内容	2019年有研发投入，2019年6月30日已完成项目	2019年有研发投入，2019年6月30日未完成项目	2019年无研发投入，2019年6月30日未完成项目	合计
第六节	发行人正在研发的项目	0	15	3	18
第八节	研发费用整体预算、支出金额及实施进度情况 (2019年1-6月)	13	15	-	28

上表中“2019年无研发投入，2019年6月30日未完成项目”是指慧科智能于2019年6月底立项，尚未实质投入的三个项目，分别为GMP综合管理系统——制成管理系统、we-paas生产综合管理平台及安东系统。有关上述研发项目的具体内容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第八节补充披露。

四、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机构执行了如下程序：

- 1、取得发行人技术中心组织架构图；
- 2、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研发人员构成表，报告期内离职研发人员的基本信息；
- 3、取得发行人薪资等级表；

4、取得发行人研发项目信息明细表。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技术人员的变化主要为自然流动和双向选择，不存在异常情况；发行人已统一有关研发项目的统计口径，并在招股说明书上准确披露。

(4) 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公司曲面溶剂粘结技术国际先进、高速多料道自动供料技术等多项技术国内领先、医用软导管定型技术填补国内空白的客观依据和理由，相关表述是否准确。

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多项技术的先进性

关于公司多项技术的先进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的具体表征	应用	技术指标	迈得	国内外同业
高速多料道自动供料技术	针对医用耗材各零部件外形复杂，材质多样，种类多，特别是长导管为软材质、易黏连、易乱管等情况，公司运用多体力学运动仿真，变频振动平台，供料筛选，离散进料，高概率分配，CCD在线视频影像实时检测及图像算法等技术，实现医用耗材多料道高速、有序、准确进入设备需求位置，是实现自动化设备连续、稳定运行的核心技术。	0.2mm~0.3mm小钢针供料	同时供料数量	42个/次	国内30个/次
		长软导管供料	成功率	99.99%	国内99.2%
			速度	5.7s/次	国内8.6/次
		离心供料	数量	≥800个/分	国内400个/分
		弹簧供料	同时供给料道数	12个	国内6个
	三通滴斗供料	成功率	99.99%	国内99%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的具体表征	应用	技术指标	迈得	国内外同业
医用软导管定型技术	医用耗材产品所使用的软导管粘，导管壁薄，存在配件位置随机、折管率高等问题，要将其以一定的位置和形状进行包装难度大，公司运用柔性定位、多级定向、恒线速度随动、恒张力控制等技术，解决了软管在全自动包装时所需的形态固定、统一，降低了耗材质量不稳定可能导致的药物输送不畅等风险。	全自动输液器卷绕	效率	4500 个/小时	国内半自动技术 1200 个/小时 手工 400 个/小时
			多样性	带或不带排气管的产品都能做	半自动只能做不带排气管的产品
		细导管卷绕	效率	5000 个/小时	半自动 1500 个/小时
			产品质量	静脉针能定向，避免临床使用伤血管	国内其他企业无此技术
二次塑形技术	国内医用耗材零配件的二次塑形工艺整体水平不高，公司运用感应熔融、精准定位切断、切断恒力控制、旋转均匀加热、线形面尺寸检测等技术，保证了零配件塑形表面光滑、平整、锋利，提高穿刺的成功率，减少血管损伤和患者疼痛感等。	留置针熔头	合格率	97%	国内半自动设备： 95%
			成型力控制精度	0~800g 可调	国内不可调
			模具寿命	≥100 万次	国内 10 万次
曲面溶剂粘结技术	医用耗材零配件的组装有很大一部分采用溶剂粘结技术，溶剂对人体和环境均有害，同时粘合面有很多是不规则曲面，存在溶剂量不均匀、粘结密封性难保证、表面质量不稳定等问题。公司运用定量控制、真空脱泡、旋	细钢针粘结	单阀涂胶数量	50 个	1 个
		软导管粘结	导管长度容差	≤2mm 都能均匀粘结，降低导管生产成本	国际： ≤0.5mm 才能均匀粘结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的具体表征	应用	技术指标	迈得	国内外同业
	转涂布等技术，大大改善了生产时溶剂散发异味的问题，减少溶剂的残留量，使得生产环境更友好，产品质量更可靠。		导管壁厚容差	壁厚尺寸允差±15%，都能均匀粘结，降低导管生产成本	国际：壁厚尺寸允差±7%
软粘医用耗材组装技术	医用耗材中有很多软性、粘性的零配件，这类零配件往往形状不规则、尺寸差异大，公司运用载具定向、阶梯定位、中心定位、柔性抓取、分段装入等技术，解决了该类零配件组装过程的定位难、易损伤等问题，有效提升产品生产效率的同时，保证了产品的质量，突破了医用耗材领域软粘性零配件组装的技术难题，降低了输血输液过程中出现气泡和凝血风险。	所有软导管类产品组装	组装深度	12mm	国内7mm
			二次定位精度	±0.05mm	国内±0.5mm
			二次定位方式	国际首创，能一次定位多组	国内多数企业跟随迈得医疗的技术
透析器封装组装技术	封装工艺是透析器生产的关键技术之一，封装不良可能导致凝血等重大风险，公司针对透析膜封装过程中堵孔（0.1%）、散膜（0.1%）、扁孔、跳丝等问题，采用旋转辐射加热、环形搓揉、离心注胶、同步切胶等技术，达到了透析器全自动化生产的要求，大大降低了人工生产中可能引入的异物和细菌污染从而导致患者过敏、炎症等不良反应的风险。	透析器端面封装	合格率	堵孔： <0.1% 散膜： <0.1%	国内堵孔： <0.2% 散膜： <0.2%
透析器湿水测试干燥	透析器湿水测试干燥技术是用来测试膜性能、清除膜内DMAC和PVP含量的技术。在透析过程中，	透析器膜孔检测	测量精准度	破膜检测合格率：99.999%	国内破膜检测合格率：99.99%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的具体表征	应用	技术指标	迈得	国内外同业
技术	透析膜性能不良会引发漏液漏血等医疗事故。公司通过恒压恒流 RO 水反渗透、差压压力衰减、气泡数检测、前馈闭环 PID 恒流热吹风、温度线性仿真等技术，保证了膜孔径异常、破损、膜丝断裂均被检测出，解决了纤维膜孔性能检测技术难点。				

二、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机构执行了如下程序：

- 1、取得发行人关于相关技术的说明；
- 2、访谈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技术负责人；
- 3、取得发行人相关专利证书登记证书，网上查询相关专利说明；
- 4、在向发行人客户访谈时，了解发行人技术的先进性及市场地位。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发行人上述技术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具有先进性；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上披露相关技术的领先性，具备客观依据和理由，相关表述准确。

(5)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披露：2018年5月，迈得国际与德国一家专门为客户提供研发设计服务的业内知名公司签署协议，约定由其负责为迈得国际研发、设计并演示装配平台的设计概念，为公司向“模块化”生产方式转变提供顶层的设计支持。请发行人补充披露：相应协议的期限、金额、双方权利义务关系、合作成果归属情况及合作事项对发行人的重要性影响。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发行人补充披露：相应协议的期限、金额、双方权利义务关系、合作成果归属情况及合作事项对发行人的重要性影响。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六、/（四）发行人的合作研发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现有的生产技术平台已经不能满足公司对效率、质量和技术升级的要求，为了适应更为先进的技术发展方向、提高生产效率及设备性能，缩小产品体积，降低产品能耗，公司急需对现有的生产流程、生产工艺、生产技术进行全方位的优化改造，借鉴引入国际先进的“模块化”生产理念，从整体非标设计、生产向标准组装转变，打造更为符合自身发展要求的生产技术平台。

2018年5月，迈得国际与德国一家专门为客户提供研发设计服务的业内知名公司签署协议，约定由其负责为迈得国际研发、设计并演示装配平台的设计概念，为公司向“模块化”生产方式转变提供顶层的设计支持。该协议所涉及的装配平台是一种基于“模块化”理念设计的“标准组装平台”。该平台能够兼容和应用大量国际先进的自动化生产技术，大幅提升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和质量稳定性；同时，该平台还能够在设计时尽可能地直接调用、重复使用基础模块，在生产制造时实现较高水平的标准模块提前备货，从而加快产品设计、生产的速度，缩短交货周期，提升产品质量。

上述协议已于2018年6月执行完成，德国公司已把相关设计成果交付给迈得国际，并按约定提供了演示和咨询服务，迈得国际支付了相关设计费用83,500欧元。目前双方正在商谈下一阶段的合作，以期进一步完善设计方案并尽快落实于生产，全面提高公司的产品设计及生产技术水平。”

上述迈得国际与德国公司签署的协议仅为双方合作的战略框架和概念设计，暂不涉及合作成果。双方目前正在商谈下一阶段的合作，会对知识产权等相关内容作出详细的约定。

二、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执行了如下程序：

- 1、取得迈得国际与德国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其中英文翻译件；
- 2、取得迈得国际支付合同款项的相关凭证；
- 3、访谈公司总经理林军华、技术负责人罗坚。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迈得国际与德国公司签署相关开台开发的协议已履行完毕，德国公司已交付相关设计成果，迈得国际已支付相关合同款项；

2、上述平台开发协议的履行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提高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降低生产成本，进而全面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6) 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六十八条的规定，明确就公司欺诈发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作出承诺；请发行人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41 号——科创板公司招股说明书》的相关要求在“投资者保护”章节披露股利分配政策、重要承诺及其约束措施等内容，与概览做好索引。

请保荐机构督促发行人修改并完善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

回复：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中补充披露如下：

“(四)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公司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军华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同时，发行人对原“（四）股份回购和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等的措施和承诺”、“（七）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中的承诺进行分类调整，分别于“（七）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八）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中披露。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中修改披露如下：

“一、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承诺、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等，详见本招股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及未来分红回报的规划

根据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完成 2018 年度现金分红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加上 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本次发行上市前产生的可供分配利润，由公司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及未来分红回报的规划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7)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说明走访记录是否由客户加盖公章，核查直销和贸易商模式下获取客户收入确认依据的形式、占比情况。

回复：

一、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说明走访记录是否由客户加盖公章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报告期主要客户进行了走访，访谈了客户的相关负责人（总经理、设备采购负责人等），取得被访谈人的名片，身份证复印件，与被访谈人合影，当场形成走访记录并由访谈人、被访谈人签字确认。由于访谈时间紧张，客户加盖公章需要走审批流程，因此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未要求被访谈单位当场在访谈记录上加盖公章。关于主要客户的采购金额、往来款项等均采用函证形式确认，客户回函上均加盖有公章或财务章。

二、核查直销和贸易商模式下获取客户收入确认依据的形式、占比情况

（一）直销和贸易商模式下获取客户收入确认依据的形式

经核查，公司产品直销和贸易商模式。其中直销是由内销和外销中的直接外销构成，贸易商模式均为外销。公司收入的确认依据及形式主要为：

1、直接内销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客户盖章的书面安装确认单或设备验收报告)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直接外销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报关单，且产品销售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贸易商模式（间接外销）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至港口，贸易商报关、出口运送至终端客户所在厂区，根据客户盖章确认的书面安装确认单或设备验收报告确认收入。

(二) 直销和贸易商模式下获取客户收入确认依据的占比情况

报告期发行人直销和贸易商模式下获取客户收入确认依据的占比情况如下：

1、2019年1-6月

单位：万元

收入确认依据	销售形式	已取得确认依据	收入确认	占比
安装确认单/设备验收报告	内销	6,364.73	6,364.73	100.00%
	贸易商（间接外销）	-	-	-
报关单	直接外销	943.38	943.38	100.00%
出库单	配件、工位等	623.60	623.60	100.00%
合计	-	7,931.71	7,931.71	100.00%

2、2018年

单位：万元

收入确认依据	销售形式	已取得确认依据	收入确认	占比
安装确认单/设备验收报告	内销	19,416.68	19,695.99	98.58%
	贸易商（间接外销）	708.62	708.62	100.00%
报关单	直接外销	419.21	419.21	100.00%
出库单	配件、工位等	642.59	642.59	100.00%
合计	-	21,187.10	21,466.41	98.70%

3、2017年

单位：万元

收入确认依据	销售形式	已取得确认依据	收入确认	占比
安装确认单/设备验收报告	内销	15,268.35	15,268.35	100.00%
	贸易商（间接外销）	179.49	556.41	32.26%
报关单	直接外销	1,077.88	1,077.88	100.00%

出库单	配件、工位等	403.11	403.11	100.00%
合计	-	16,928.83	17,305.75	97.82%

4、2016 年

单位：万元

收入确认依据	销售形式	已取得确认依据	收入确认	占比
安装确认单/设备验收报告	内销	13,411.81	13,411.81	100.00%
	贸易商（间接外销）	57.08	57.08	100.00%
报关单	直接外销	-	-	-
出库单	配件、工位等	450.29	450.29	100.00%
合计	-	13,919.18	13,919.18	100.00%

根据上述表格，报告期各期，公司取得收入确认依据的占比分别为 100.00%、97.82%、98.70%、100.00%，比例较高。公司 2017 年贸易商（间接外销）模式下取得收入确认依据的比例仅为 32.26%，是因为：公司在 2017 年向南京富伟利贸易有限公司销售了两台大塑针自动组装机，两台乳胶管自动组装机，合计 376.92 万元，南京富伟利贸易有限公司最终将这四台设备销售给了一家俄罗斯厂家，而该俄罗斯厂家未向公司提供验收单。鉴于公司已取得南京富伟利贸易有限公司的验收单，并于 2017 年 9 月派技术人员到俄罗斯安装上述机器，已按合同履行完相应义务，相关款项已全部收回，设备的风险报酬已转移，公司确认了该笔收入。

三、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了如下程序：

-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访谈了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客户；
- 4、对发行人主要客户进行函证，取得其加盖公章/财务专用章的询证函回函；

5、访谈发行人总经理林军华、财务负责人林君辉；

6、取得发行人报告期收入确认情况汇总表，抽查覆盖 90%以上收入所对应的支持文件，如：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设备验收单或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等；

7、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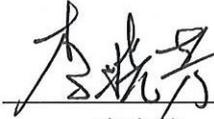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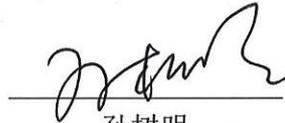


许一忠



李晓芳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字：



孙树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31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问询函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问询函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字：_____



孙树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31日